人才科研启动、配套经费预算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工作证号 |  |
| 人才层次 |  | 中层单位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支出类别 | 拟申请额度 | 预计执行额度（总额） |
| 2017.06.30前 | 2017.09.30前 | 2017.11.20前 |
| 人员经费 |  |  |  |  |
| 业务费 |  |
| 设备费 |  |
|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|  |
| 合计 |  |
| 本人承诺遵守财务制度的管理，对经费支出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效益性负责，严格执行项目预算，并确保按规定使用经费，保证预算执行进度。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中层单位意见 |
| 中层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|
| 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

1.人员经费原则上不得超过启动、配套统筹经费总额的30%。

2.为保证年度预算的严肃性，请按照本人的科研工作进度合理做出本年度的经费预算，确保在每年11月20日之前执行完毕。未按规定执行的剩余额度，按学校财务预算要求收回。

预算说明书

|  |
| --- |
| **人员经费** |
|  |
| **业务费** |
|  |
| **设备费** |
|  |
| **国际合作与交流费** |
|  |

说明：

1.请按国家及学校相关要求，对各项支出的主要用途和测算理由进行说明、若设备费单价高于10万元则要详细说明，可根据需要另加附页。

2.人员经费：包括专家酬金、人员津贴、学生助学金、劳务费的支出。

3.业务费：包括办公费、材料费、测试化验加工费、燃料动力费印刷费、出版/文献/信息传播/知识产权事务费、邮电费、交通费、会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。

4.设备费：包括设备购置、维修等支出。

5.国际合作与交流费：包括出国及赴港澳台、外国专家来华及港澳台专家来内地工作的费用。